

债券简称：18 桂东 02/18 桂东投债 02

债券代码：152069.SH/1880325.IB

关于 2018 年第二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支行

2019 年 4 月 12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8年第二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8年第二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代理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支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防城港支行”或“债权人代理人”）编制。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

2018年第二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8桂东投债02”）。

（二）核准情况

18桂东投债02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43号）于2018年3月30日批准公开发行。

（三）发行规模

18桂东投债02发行规模人民币3亿元整。

（四）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

（五）债券期限

18桂东投债02为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六）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七）债券余额

人民币3亿元。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1、票面利率：18桂东投债02票面利率为7.93%。

2、起息日、付息日

18桂东投债02的起息日为2018年12月25日。

18桂东投债02的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12月25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3、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九）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重大事项

（一）重大事项变更情况

1、公司名称变更

原公司名称：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公司名称：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2、住所变更

原住所：防城港市沙企一级公路东湾沙企服务区综合楼

变更后住所：防城港市防城区针鱼岭大桥至李子潭公路北侧针鱼岭服务区

3、注册资本金变更

变更前：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金50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变更

变更前经营范围：对交通、港口、航运、市政、旅游、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与管理；农林业的种植（涉及许可的须凭有效许可经营）、国内普通货物运输代理。

变更后经营范围：游览景区管理及开发；园区管理服务；住宿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房地产开发经营；对房地产、建筑业、仓储业、交通运输业、旅游业、农业、文化体育业、康养项目的投资；工程代建和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会展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

5、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变动

根据2019年3月21日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同意委派赖子机、凌宗保、黄耘、岑克为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其中赖子机任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凌宗保任副董事长；同意确认林永爵、张春梅、何惠为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其中林永爵为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原董事会成员名单：赖子机、凌宗保、黄吉安、李朋、黄福隆、岑克、胡克琼。

变更后董事会成员名单：赖子机、凌宗保、黄耘、岑克、胡克琼。



（2）监事变动情况

公司原监事会成员名单：李建辉、曾邵春、钟德就、庞伟玉、韦雪婷。

变更后监事会成员名单：林永爵、张春梅、何惠、方春容、杨舒淇。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凌宗保、黄吉安、李朋、岑克。

变更后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凌宗保、黄耘、黄吉安、李朋、岑克。

（二）变更进展

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住所变更、注册资本金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事宜已于2019年3月26日在防城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防城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为该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三）影响分析

本次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住所变更、注册资本金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等事宜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国有企业性质未发生变化，本次变更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梁瑞伟

联系地址：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鱼峰路2-2号

联系电话：0770-2201796

传真：0770-2201976

邮编：538001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支行

2019年4月12日

